

南方能源监管局推进燃煤电厂超低排放重点工作监管工作

为贯彻落实国家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，促进国家有关煤电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“提速扩围”政策的全面实施，打赢蓝天保卫战，按照国家能源局2017年重点工作监管工作计划安排，近期，南方能源监管局开展了广东、广西、海南省（区）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重点工作监管工作。

南方能源监管局从多方面扎实推进监管工作，务求取得监管成效。一是与地方能源主管部门、环保部门紧密协助，畅通信息渠道，共同督促改造计划实施，形成监管合力。二是与煤电企业建立工作联系机制，要求企业定期报送信息，密切跟踪改造计划实施情况，监管工作启动以来，已组织企业开展了一轮全面自查，多次改造进度信息报送。三是针对广东省改造工期安排集中和电力供应出现紧张的矛盾，主动协调电力调度机构和煤电企业，要求调度机构统筹优化机组改造排期，加强调度运行管理，全力保障改造工程计划顺利实施和电力安全可靠供应。

下一步，南方能源监管局将适时开展现场督查，重点督查改造任务重、改造时间靠后的企业，督促有关企业切实履行改造主体责任，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改造任务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16496.html>